



大会

第七十一届会议

正式记录

Distr.: General
12 October 201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六委员会

第 1 次会议简要记录

2016 年 10 月 3 日星期一上午 10 时在纽约总部举行

主席： 图尔贝克先生..... (副主席)(匈牙利)

目录

工作安排

议程项目 108：消除国际恐怖主义的措施

本记录可以更正。更正请在记录文本上作出，由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尽快送交文件管理股股长(srcorrections@un.org)。

更正后的记录将以电子文本方式在联合国正式文件系统(<http://documents.un.org/>)上重发。

16-17053 X (C)



请回收 



达农先生(以色列)缺席,副主席图尔贝克先生(匈牙利)代行主席职务。

上午 10 时 20 分宣布开会。

工作安排 ([A/C.6/71/1](#) 和 [A/C.6/71/L.1](#))

1. 主席提请注意 [A/C.6/71/1](#) 号文件所载分配给委员会的议程项目,以及秘书处题为“工作安排”的说明([A/C.6/71/L.1](#))。

2. 关于议程项目 74 “国家对国际不法行为的责任”,他的理解是,根据大会决定,委员会不妨设立一个工作组,由卢纳先生(巴西)担任工作组主席,以便继续审议这个项目;该工作组开放供所有联合国会员国和大会相关观察员参加。

3. 就这样决定。

4. 主席在提到议程项目 79 “外交保护”时说,他的理解是,按照大会决定,委员会希望就这一议题设立一个工作组,由乔伊尼先生(南非)担任工作组主席;该工作组开放供所有联合国会员国和大会相关观察员参加。

5. 就这样决定。

6. 主席在提到议程项目 85 “普遍管辖权原则的范围和适用”时说,他的理解是,按照大会决定,委员会希望就这一议题设立一个工作组,由纪廉-格里略女士(哥斯达黎加)担任工作组主席;该工作组开放供所有联合国会员国和大会相关观察员参加。

7. 主席在提到议程项目 108(消除国际恐怖主义的措施)时说,他的理解是,委员会希望按照大会决定,设立一个工作组,由佩雷拉先生(斯里兰卡)担任主席,负责为关于国际恐怖主义的全面公约草案定稿,并继续讨论大会第 [54/110](#) 号决议列入其议程的关于在联合国主持下召开一次高级别会议的问题的项目。

8. 就这样决定。

9. 主席提请注意秘书处题为“工作安排”的说明([A/C.6/71/L.1](#))第 3 至第 6 段所载委员会拟议工作时间表。

10. 按照惯例,将根据委员会工作的进展情况,灵活对待拟议工作方案,一旦决议草案准备就绪可供通过,委员会就将对这些草案采取行动。他鼓励决议草案提案国和协调员尽早利用“通信一网通”提交决议草案案文,最好不迟于委员会就每一项目的辩论结束或相关工作组完成工作之后一周时间,依情况而定。就决议草案采取行动总是在“联合国日刊”上提前宣布。他认为委员会希望照此行事。

11. 就这样决定。

12. 主席说,委员会应留出足够时间,以便准备和审议决议草案所涉支出的估计数。就此,必须在 2016 年 10 月 27 日以前将所有涉及经费问题的决议草案送交第五委员会,但与订在此日期之后审议的议程项目的相关决议草案除外。他认为委员会希望照此行事。

13. 就这样决定。

14. 主席强调,委员会须充分利用提供给它的会议资源和会议设施。虽然委员会过去三届会议的利用率超过既定基准数 80%,但由于会议晚开始或早结束而在最近一届会议损失了 1 015 分钟时间。

15. 他认为委员会希望像过去一样依循大会惯例,在排列发言名单时,优先安排区域集团或其他国家集团的代表发言。

16. 就这样决定。

17. 主席提请注意大会第 [59/313](#) 号决议第 13 段,其中邀请凡已同意会员国集团主席发言的会员国,视可能在其以本国名义所作的补充发言中,将重点放在该集团发言未充分述及的方面,同时铭记每个会员国都享有表述其本国立场的主权权利。他认为委员会希望照此行事。

18. 就这样决定。

19. 主席说，委员会将继续利用综合可持续节纸型服务(节纸型)会议安排，作为其努力促进可持续性和提高成本效益的工作方法。因此各代表团不妨利用电子版本的正式文件，因为已不再采用分发硬拷贝文件和发言稿的传统做法。主席请各代表团向节纸型小组提供讲稿的电子副本，供上传至节纸型门户网站，并向技术服务部门提供 30 份发言稿硬拷贝。节纸型门户网站将每天更新，并通过因特网向所有人免费开放。其目的是补充委员会现有网站和“通信一网通”；然而，纸面版本的正式文件可供索取。

议程项目 108:消除国际恐怖主义的措施(A/71/182、A/71/182/Add.1 和 A/71/182/Add.2 和 A/C.6/70/SR.27)

20. 主席提请注意秘书长关于消除国际恐怖主义的措施的报告(A/71/182、A/71/182/Add.1、A/71/182/Add.2)、根据大会 1996 年 12 月 17 日第 51/210 号决议设立的特设委员会第十六届会议的工作报告(A/68/37)和关于消除国际恐怖主义的措施工作组主席的口头报告(载于 A/C.6/70/SR.27 号文件)。

21. Cortorreal 先生(多米尼加共和国)代表拉美及加勒比国家共同体(拉加共同体)发言。他说，拉加共同体谴责一切形式和表现的恐怖主义，包括国家直接或间接参与的恐怖主义行动。恐怖主义构成的威胁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为严重，对会员国来说，恐怖主义破坏社会结构，对国际社会来说，恐怖主义破坏区域稳定和全球安全。拉加共同体呼吁进一步认识到保护受害者特别是妇女和儿童的必要性，并谴责恐怖团体蓄意和有系统地实施性暴力以及破坏世界遗产所在地和其他文化财产。

22. 必须消除助长恐怖主义蔓延的条件，同时认识到这些条件不可成为进行恐怖行为的正当理由。这些条件包括旷日持久的冲突、歧视、对受害者的非人化手段、缺乏法治、侵犯人权和长期受到社会、政治、经济和文化排斥。只有通过加强由联合国主

导的国际合作，才能有效遏制恐怖主义。拉加共同体坚决支持《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并欢迎对它的第五次审查；拉加共同体继续重视综合和均衡地实施其四个支柱。应作出努力，打击仇外心理、促进包容性和消除与具体文化、宗教或族裔群体有关的陈规定型观念。对难民危机采取措施应减少而非增加暴力极端主义导致的恐怖主义的风险。

23. 打击恐怖主义的措施必须始终恪守国际法；关于保护人权和基本自由同时打击恐怖主义的大会第 68/178 号决议强调了这一点。在国际法律框架之外采取的行动是不合法、不合理且不可接受的。拉加共同体依然不接受指控支持和赞助恐怖主义的国家的单方面黑名单；这种名单不符合国际法，应停止使用。共同体强调需要保障人道主义工作，并对最近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的事件，包括使用无人驾驶飞机的做法，表示关切。

24.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也成为恐怖主义行动的受害者。共同体强烈谴责这种袭击和有利于责任人逃避司法的状况。所有国家均应毫不拖延地遵守其根据国际法承担的义务，并积极开展合作，以便将肇事者绳之以法，杜绝有罪不罚现象。在这方面，拉加共同体回顾指出，古巴航空公司飞机遭到袭击到今年 2016 年已经 40 周年。

25. 国际社会不能无限期推迟召开一次高级别会议，以克服通过一项关于此议题的全面公约的障碍，并解决恐怖主义行为的定义问题。一项明确的法律制度将加强打击国际恐怖主义的法治；尊重国际法的确是成功打击恐怖主义的先决条件。拉加共同体国家集团仍承诺致力于最后拟定一项全面公约的工作。它们敦促会员国表现出灵活性，在大会本届会议特别是在第六委员会相关工作组结束前，解决所有未决问题。

26. Nasimfar 先生(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不结盟国家运动发言。他说，不结盟运动明确谴责恐怖主义罪行并反对一切形式和表现的恐怖主义，包括国家直接或间接牵连的行为。恐怖主义是公然违反

包括人道主义和人权法在内的国际法尤其是侵犯生命权的行为。这种行为危及各国的领土完整和稳定以及国家、区域和国际安全，并对经济和社会发展造成不利后果。

27. 不应该把恐怖主义同在殖民或外国统治和外来占领下的人民为实现自决权和民族解放而进行的合法斗争相提并论，也不应该把恐怖主义同任何宗教、国籍、文明或族裔群体相联系，不应该把任何这类联系作为进行嫌犯特征分析和侵犯隐私权的理由。必须谴责残害处于外国占领下的人民的行为，因为这是一种恶劣的恐怖主义形式，应谴责利用国家权力防止人民与这类占领进行斗争并阻止人民行使其不可剥夺的自决权的行为。

28. 各国应履行其根据国际法和国际人道主义法承担的打击恐怖主义的义务，起诉或引渡恐怖主义行为责任人并防止他们从各自国家的境内外组织、煽动或资助针对别国的恐怖主义行为。他们不应在其境内怂恿旨在实施此类行为的活动；允许自己的领土被用于策划、培训或资助这类行为；以及供应可用于这类目的的武器和军火。

29. 不结盟运动反对一国以反恐为藉口，或者为了达到政治目的，将不结盟运动国家列为直接或间接支持恐怖主义的国家，对它们采取行动、措施、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不结盟运动还坚决反对单方面拟订名单，指责支持恐怖主义的国家，这一做法不符合国际法并且本身构成一种心理和政治恐怖主义的形式。各国还应拒绝向恐怖主义提供政治、外交、道义或物质支持，并确保不让恐怖主义行为的肇事者、组织者或协助者滥用难民或任何其他法律身份。

30. 不结盟运动表示严重关切外国恐怖主义战斗人员构成的威胁十分严重而且日益增加，吁请所有国家进行合作。在这方面，不结盟运动呼吁联合国根据协助各国应要求处理这个问题的现有任务规定，促进能力建设。所有尚未加入国际反恐文书的国家都应该考虑加入这些文书。不结盟运动也对恐

怖主义团体滥用宗教作为实施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的理由深感关切。必须以有效和全面的方式应对恐怖主义，包括使社区领袖和各教派神职人员介入其中。

31. 在打击恐怖主义时，所有国家都应按照法治及它们根据国际法承担的义务，尊重人权和基本自由。不结盟运动吁请安全理事会各制裁委员会通过独立、透明和常设的监察员，进一步简化其列名和除名程序。

32. 不结盟运动再次呼吁在联合国主持下举行高级别会议，制定对恐怖主义的联合共同对策，并确认恐怖主义的根源。应该完成关于国际恐怖主义的全面公约草案，为此，各国应合作解决悬而未决的问题。不结盟运动再次表示支持《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不结盟运动鼓励所有会员国同反恐执行工作队和联合国反恐怖主义中心合作。不结盟运动强烈谴责为索求赎金或赢得政治让步而劫持人质的做法，并呼吁所有国家积极合作处理这一问题。

33. **Matjila 先生** (南非) 代表非洲国家集团发言。他说，非洲国家谴责一切形式和表现的恐怖主义，包括国家恐怖主义，无论何人所为和针对何人。非洲集团赞赏特设委员会在拟订关于国际恐怖主义的全面公约方面至今所作的工作，并依然重视早日最后完成这项文书。非洲集团仍然愿意与其他各方合作，就公约草案达成共识，并继续完善《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应该认真考虑举行一次由联合国主持的高级别会议的建议，以便决定对恐怖主义的国际回应。

34. 非洲早就认识到需要采取具体措施来打击恐怖主义，这体现在 2002 年生效的《非洲统一组织防止和打击恐怖主义公约》、同年一次关于该主题政府间高级别会议编制了行动计划以及在阿尔及尔设立了非洲恐怖主义问题学习与研究中心。

35. 资助恐怖主义行为令人极为关切，特别是因为其主要来源之一一是支付赎金。非洲集团因此敦促

会员国合作解决向恐怖主义团伙支付赎金的问题。为了需要促进国际合作和协助，非洲国家集团欢迎在美国协助下制定的泛撒哈拉反恐伙伴关系以及关于在西部和中部非洲加强反恐法律制度的《马德里宣言和行动计划》。非洲始终全力遵守它的国际反恐义务，但许多非洲国家受到资源和能力不足的束缚，它们呼吁国际社会在这方面提供援助。

36. **Aching 女士** (特立尼达和多巴哥) 代表加勒比共同体 (加共体) 发言。她说，恐怖主义是对各级安全的严重威胁，它不顾及领土边界、种族、年龄、性别或社会阶层。没有国家能够幸免。加勒比区域也未能幸免恐怖主义，四十年前，一架飞机在加勒比海上空遭到劫持并被引爆，这次恐怖行为的受害者仍在等待正义得到伸张。加共体仍对新恐怖主义团体的出现和外国恐怖主义战斗人员人数的激增深感关切，其中许多战斗人员都受到金钱驱使或受到颠覆性材料的影响而激进化。鉴于社交媒体越来越被用来进行煽动和募款，因此必须发展技术防止恐怖主义份子使用因特网、侦查和控制网上非法行为或内容，并将肇事者绳之以法。社区外联方案可帮助抵制恐怖主义份子的宣传和传播他种信息。

37. 加共体致力于加强和落实《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各国也需单独或集体采取务实反恐措施，包括能力建设和加强协调。一些加共体国家因此根据国际反恐公约颁布了立法，还制定了执行安全理事会有关决议的措施。加共体国家也都是加勒比金融行动特别工作组的成员，致力于落实它们打击洗钱和资助恐怖主义的国际义务。

38. 反恐措施必须符合国际法，包括人权法、人道主义法和难民法。一份全面公约将是起诉恐怖主义分子和加强各国而特别是小国打击恐怖主义的机构能力的适当文书。早就应该对打击国际恐怖主义全面公约草案采取更加循序渐进的行动，特别是解决旷日持久的政治分歧，如有关国际恐怖主义的法律定义和应该列入该文书的行为范围。因此，加共体欢迎为此目的设立一个工作组的决定。虽然

加共体认为举行关于恐怖主义的高级别会议并非最终敲定公约草案案文的一个必要前提，但举行这一会议可为会员国与各反恐委员会和其他行动体的代表就如何加强执行相关决议和条约交流看法提供良机。

39. **Cujo 女士** (欧洲联盟观察员) 也代表候选国阿尔巴尼亚、黑山、塞尔维亚和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稳定与结盟进程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以及格鲁吉亚、摩尔多瓦共和国和乌克兰发言。她说，欧洲联盟对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 (伊黎伊斯兰国)、沙姆法塔赫阵线、基地组织、博科哈拉姆组织和青年党等恐怖主义组织滥杀滥伤、侵犯人权和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的行为感到震惊，并表示严厉谴责。这些罪行的法证证据必须得到保留，使正义得到伸张。今年，欧洲联盟审查了并加强了它 2014 年关于叙利亚和伊拉克恐怖主义和外国战斗人员的区域战略。这项战略旨在通过军事和反恐行动扼杀和最终消灭伊黎伊斯兰国，并同时解决造成叙利亚和伊拉克政治、经济和社会不稳的根源。预备采取的行动包括加强进行有针对性的对话、对伊拉克政府提供各种援助和积极参与全球反伊黎伊斯兰国联盟。欧洲联盟在整个中东和北非地区，加强了它与埃及、约旦、黎巴嫩和突尼斯政府的合作。它在这个地区的欧洲联盟代表团建立了一个反恐专家网络，并为索马里和突尼斯等国防止暴力极端主义的战略提供超过 1.5 亿欧元。在欧洲联盟内部，它积极推动边界控制、打击激进化、情报交流、数据库互用、监测和分析、社会复原、人员培训、教育和青年外联等领域的工作。

40. 在《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通过 10 年之后，它仍然是综合和均衡地解决恐怖主义努力的中心。秘书长防止和打击暴力极端主义的工作受到欢迎。解决激进主义意味着将对弱势个人和受影响社区做工作，并与民间社会进行接触。教育和青年交流能对遏制极端主义观点提供独特机会。联合国能在集合这些行为体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41. 欧洲联盟及其成员国支持为落实秘书长关于防止暴力极端主义的行动计划(A/70/674)和履行大会为提高联合国一致性提出的选项所作的努力。欧洲联盟一名成员最近传送给联合国会员国关于防止暴力极端主义原则的联合宣言是相关举措的一个实例。若干国家已经表示它们支持这项宣言,她希望其他国家也这样做。

42. 欧洲联盟认为,全球反恐论坛的工作和举措应在联合国关于反恐和防止暴力极端主义的议程中得到更好呈现。全球反恐论坛最近启动了“生命周期工具箱”项目,审查从激进化到暴力的周期。全球反恐论坛的良好做法文件指导了欧洲联盟决策人员和从业人员的工作,并为联合国若干决议的通过铺平了道路。联合国相关实体应继续与全球反恐论坛密切合作,使它们产生的影响最大化并避免工作重复。欧洲联盟目前共同资助全球反恐论坛推动的三个举措,它们是在阿布扎比的国际打击暴力极端主义高级研究中心、在马耳他的国际司法和法治研究所和在日内瓦的全球社区参与和复原力基金。欧洲联盟将继续支持反恐执行队、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反恐执行局)、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预防恐怖主义处和联合国区域间犯罪和司法研究所。欧洲联盟及其成员国还共同供资联合国反恐中心发起的项目。

43. 欧洲联盟代表团再次呼吁联合国所有会员国批准并执行所有联合国关于反恐的法律文书。欧洲联盟认识到会员国努力商定关于国际恐怖主义的全面公约草案,并依然致力于使其圆满结束。

44. 欧洲联盟完全支持安全理事会关于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基地组织以及相关个人、团体、企业和实体的第1267(1999)号决议、第1989(2011)号决议和第2253(201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监察员;它致力于加强制裁制度中的法律正当程序,并已采取步骤改善相应诉讼程序。欧洲联盟坚信,打击恐怖主义的任何措施都必须符合国际法的规定。

45. 第六委员会定期审议的关于消除国际恐怖主义的措施的决议与大会全体会议为审议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执行情况的决议进行的谈判在某种程度上发生重叠。通过隔年轮流审议这两个项目使大会工作合理化的做法是可取的。上一届会议已经显示,各国代表团不愿意在第六委员会审议全体会议已经讨论过的项目。

46. Boucher女士(加拿大)也代表澳大利亚和新西兰发言。她说,尽管2001年9月11日袭击纽约以来已取得进展,但恐怖主义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持续威胁意味着国际社会需要作出更多努力来防止和打击暴力极端主义的蔓延。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伊黎伊斯兰国)等团体的活动令人特别感到关切。

47. 澳大利亚、加拿大和新西兰坚决致力于打击国际恐怖主义,并在这个背景下,欢迎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第五次双年期审查提出的建议,认为所有国家均应落实秘书长的《防止暴力极端主义行动计划》的建议。在审查期间,所有会员国重申该战略的四大支柱是务实的作法,认识到因应恐怖主义的做法必需具有全球性的性质。不过,遗憾的是,辩论出现分歧,无法对遏制暴力极端主义的蔓延采取措施的重要性达成共识。澳大利亚、加拿大和新西兰原本希望在审查期间通过的大会第70/291号决议对妇女和青年在打击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方面的作用和权利有更强烈的措辞。

48. 暴力极端主义不是任何宗教、国籍、文化或族裔群体特有的事物。任何形式或表现的恐怖主义都是没有道理的。

49. 澳大利亚、加拿大和新西兰赞赏近年来已经批准和落实各种反恐文书的会员国,但对国际社会仍无法通过有关国际恐怖主义的全面公约感到遗憾。三国代表团欢迎即将进行的对本组织反恐架构的审查,它作为全球层面的有效行动需要会员国和联合国的有力领导。区域机构也应致力于拟定符合地方状况的解决办法。

50. 国际社会必须协调它的努力，以便传送出各国团结打击国际恐怖主义的信息。在这方面，澳大利亚、加拿大和新西兰一直通过全球反恐论坛致力于制定全面和强有力的反恐应对措施。三国代表团还欢迎安理会通过有关对民用航空发动恐怖主义威胁的第 2309 (2016)号决议。

51. 为了使遏制极端主义的意识形态、驳斥它的论调和加强国际社会应对恐怖主义威胁的战略能够有效和合法，它们必须集体采取并全面遵守国际法的规定。各国必须确保它们的国家立法框架作出起诉恐怖主义肇事者的规定，不论肇事者身在何处，包括落实安全理事会第 1373 (2001)号和第 2178 (2014)号决议。

52. Samvelian 先生(亚美尼亚)代表集体安全条约组织发言。他说，集体安全条约组织成员国深感关切的是国际恐怖主义对国际和平与安全以及对各国主权造成越来越大的威胁。不能用任何方法为恐怖主义进行辩解，不论是基于意识形态、宗教、政治、种族、族裔或任何其他理由；集体安全条约组织成员国谴责一切形式和表现的恐怖主义，包括大规模杀害平民、破坏历史和文化古迹以及亵渎宗教场所。国际社会应在联合国主持下建立一个尊重国际法原则包括尊重国际反恐文书的广泛反恐联盟，并避免政治化和设定先决条件。此外，会员国应全面落实安全理事会相关决议和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并尽快通过关于国际恐怖主义的全面公约。

53. 通过加强各国在政治层面以及在特别服务和部委层级的互动能促进消除伊黎伊斯兰国、基地组织和努斯拉阵线等恐怖主义组织对人类构成的威胁。集体安全条约组织国家特别重视打击恐怖主义和极端主义的意识形态以及采取措施防范在这些国家作为外国恐怖主义战斗人员后回返的个人。各国应在国家层面更加打击激进宣传，让民间社会、媒体、科学机构、教育设施和宗教群体参与其中。会员国必须落实安全理事会的相关决议，特别是第 2199(2015)号决议和第 2253(2015)号决议以及反

洗钱金融行动任务组(金融行动任务组)的国际标准，以便制止资助恐怖主义份子。集体安全条约组织国家支持作出多边努力，查明与恐怖主义团体有经济联系的国家和自然人及法人，并切断向这些团体提供金融和后勤援助。

54. Phansourivong 先生(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代表东南亚国家联盟(东盟)发言。他说，东盟成员国坚定地致力于打击一切形式和表现的恐怖主义。恐怖主义越来越具有跨国性质，这对全球稳定和繁荣构成重大威胁，其部分原因是恐怖主义有可能使《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无法得到全面实施。不断演化的威胁必须通过有国际社会充分参与下的全面办法来加以解决。在这个背景下，东盟各国支持《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鉴于需要注重预防，它们也欢迎秘书长的《防止暴力极端主义行动计划》。所有国家均应致力于消除导致恐怖主义蔓延的条件，特别是努力使《2030 年议程》得到全面实施。

55. 东盟成员国为防止和打击东盟区域的恐怖主义活动加强了集体努力，它们通过了《东盟反恐公约》，这为区域合作和加强预防及遏制恐怖主义的协调提供了一个框架。

56. 东盟成员国将继续积极打击全世界的激进化和暴力极端主义。不可和不得把恐怖主义同任何宗教、种族、国籍或族裔联系在一起，反恐努力必须按照《联合国宪章》及国际人道主义和人权法尊重人权和基本自由。独立、各国主权平等和不干涉内政是确保有效进行全球反恐的关键。东盟各国随时预备与其他各国代表团积极完善和改进全球反恐架构，并且重视委员会对制订一项国际恐怖主义的全面公约的审议工作。

57. Diéguez La O 女士(古巴)说，古巴致力于打击恐怖主义，谴责一切形式和表现的恐怖主义行为、方法和做法，不论在何时和何人所为以及不论其动机为何，包括国家直接或间接参与的恐怖主义行动。

打击恐怖主义必须采取综合办法，将直接对抗、预防和消除其根源的措施相结合。

58. 2016 年对《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的审查通过了一项决议，其中认识到各国和国际组织作出的努力，同时考虑到各自区域和国家的具体情况。不过，该决议没有明确谴责某些国家自以为是地评判别人行为并违反国际法制订具有政治动机的名单的这种单方面行动。古巴强烈谴责这种行为，这削弱了大会在打击恐怖主义方面的核心权威。

59. 此外，某些国家资助、支持或推动旨在“改变政权”的颠覆行为，借助现代信息和通信技术，散布对其他民族、文化和政治制度不容忍和怀有敌意的信息，这种有害做法违反了《联合国宪章》和国际法。不能也不应将恐怖主义与任何宗教、国籍、文明或族裔群体联系起来。古巴谴责旨在教唆、支持、资助或隐藏恐怖主义行径、手段或做法的任何行动。国际社会不能接受的是，在所谓的反恐斗争旗帜下，某些国家直接或间接对主权国家的人民实施了侵略行为，公然侵犯了人权，违反了国际人道主义法。古巴还坚决反对操纵国际恐怖主义这一敏感问题，将其作为打击其他国家的手段。

60. 古巴加入了 18 项国际反恐公约，并重申决心继续努力加强联合国在采取措施和制订广泛的法律框架打击这一祸害方面的中心作用。古巴重申支持通过一项关于国际恐怖主义的全面公约以弥补现有的立法空白，并赞成在联合国主持下，召开一次国际会议，以便有组织地应对一切形式和表现的恐怖主义。

61. 为捍卫独立和尊严，几十年来，古巴一直承受着恐怖行为的后果，已有 3 478 人死亡，2 099 人残疾。恐怖分子路易斯·波萨达·卡里莱斯策划了 1976 年 10 月 6 日一架古巴民航客机空中爆炸事件，造成 73 人死亡。目前，他仍然在逃。

62. 古巴从未参与组织、资助或进行针对任何国家的恐怖行为，而且从未协助和也永远不会协助国

际恐怖主义行为。古巴领土从来没有也永远不会被用来组织、资助或进行针对任何其他国家的恐怖行为。古巴政府重申支持多边和双边合作，打击国际恐怖主义，并决心与所有国家合作防止和制止恐怖主义行为，不论这些恐怖主义行为在何处实施。

63. Carnal 女士(瑞士)说，瑞士谴责对平民的所有蓄意袭击和一切形式和表现的恐怖主义，不论肇事者的动机为何。令人感到遗憾的是，委员会至今未能对《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成果文件》(大会第 60/1 号决议)提出的缔结一项关于国际恐怖主义的全面公约的呼吁作出回应，否则就已加强了反恐机制并提供了各方同意的恐怖主义定义。然而，瑞士深信，联合国在打击恐怖主义方面具有关键作用，因此，它决心落实现有联合国相关公约和议定书以及《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它欢迎秘书长的《防止暴力极端主义行动计划》以及 2016 年对反恐战略进行审查期间通过的决议对预防的强调。

64. 如该决议认识到的那样，应确保反恐立法和其他措施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的规定，也不阻碍向武装冲突地区的受害者远送援助。鉴于现在大量儿童涉入与恐怖主义有关的活动，应特别审慎从事，确保《儿童权利公约》和国际少年司法标准在任何时候都得到适当运用。因此，瑞士代表团欢迎该决议对儿童作出的强调、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为遏止恐怖主义团体使用儿童制定的新项目和全球反恐论坛最近通过的在反恐情况下少年司法良好做法的纳沙泰尔备忘录。

65. 委员会应每两年通过一份关于双年期审查《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的决议，这意味着在大会第七十一届会议不应提出这样的决议。如果在本届会议通过一项决议，它只应属于技术性的更新，特别是因为在 2017 年 5 月就改变《联合国反恐架构》提出具体建议时，大会有机会审议《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的问题。

66. Al-Qahtani 先生(卡塔尔)说，在人权受到侵犯和法治无法维护的地方，恐怖主义就能茁壮成长。

它利用了政治排斥导致的社会怨愤、教义或族裔的边缘化、旷日持久的冲突和自决权受到剥夺。将恐怖主义联系到任何已知的宗教或族裔群体只会使极端分子能够用来招募和蛊惑年轻人,更遑论煽动宗教仇恨,而仇视伊斯兰就是其中一个例子。

67. 卡塔尔谴责一切形式和表现的恐怖主义。现在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需要一份关于国际恐怖主义的全面公约,卡塔尔将继续积极参与谈判,使其得到拟定。这样的一份文书必须提供恐怖主义的明确定义,它不能连接到任何特定的族裔群体或宗教或文化。必须区分恐怖主义和在外国统治下的人民行使合法自卫的权利。

68. 卡塔尔已为落实《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和履行它根据各项国际文书承担的义务作出巨大努力。它继续与各个国际反恐实体密切合作,特别是与反恐执行局、反恐执行队和全球反恐论坛进行合作。2016年,反恐工作队与设于卡塔尔的青年联系网组织签订了一项伙伴关系协定。这项协定为保护脱离极端主义的年轻人提供了能力建设项目。卡塔尔也是全球社区参与和复原力基金的创始成员和主要捐助者。它是许多有关安全合作的双边协定的缔约方,并与其他国家的司法部门合作。它继续加强打击恐怖主义的立法框架,包括与恐怖主义有关的洗钱和网络犯罪,并不断监控国内若干组织,确保它们不以任何形式支持恐怖主义。

69. Luna 先生(巴西)说,必须谴责一切形式和表现的恐怖主义,对恐怖主义行动没有任何辩解的理由。巴西宪法不接受恐怖主义,这是它的外交政策的指导原则。巴西是联合国主持下谈判的14项反恐国际法律文书和美洲反恐公约的签署国。它还通过促进落实安全理事会相关决议和制定界定恐怖主义定义的国家立法。

70. 鉴于联合国组织在协调反恐努力方面具有中心作用,《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必须继续保持重要性和符合现实状况继续加强联合国系统内的协调也至关重要,务使它能有效因应这些挑战。在这

方面改革安全理事会的组成和工作方法是有用的办法。

71. 目前缺乏各国商定的关于国际恐怖主义的定义不利于达成消灭恐怖主义的共同目标。巴西代表团强调,应作为紧急事项,克服有关国际恐怖主义的全面公约的谈判僵局,并在联合国主持下,召开高级别会议。这些举措有助于提高各种联合举措的协调,并确保所有措施都尊重法律正当程序和人权。

72. 缺乏各国普遍接受的恐怖主义的定义,对适当理解恐怖主义、激进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之间的联系造成困难。尽管这三种现象在特定情况下相互关联,如在伊黎伊斯兰国的招募活动中,但它们并非自动相关。例如,种族主义、仇外心理和仇视同性恋等现象可能导致各种形式的暴力极端主义,但这与恐怖主义无关。如秘书长的《防止暴力极端主义行动计划》(A/70/674)中认识到的那样,合并暴力极端主义和恐怖主义的概念能为过分广泛适用反恐措施找到理由,包括对不符合恐怖主义的行为采用反恐措施的理由。恐怖主义也不存在与跨国有组织犯罪有普遍或内在联系。尽管恐怖主义是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跨国有组织犯罪仅是公共安全威胁。

73. 恐怖主义组织旨在引发过度反应,编造滥权和压迫的故事,把许多国家玩弄在它们手掌之间。尽管各国有意愿团结在一起消除国际恐怖主义,但有些反恐措施的合法性令人质疑,这已使它们产生分歧。如果它们不尊重《联合国宪章》和国际法,特别是国际人权法、人道主义法和难民法,反恐努力会削弱它们设法维护的价值观和助长导致恐怖主义的极端主义。在这个背景下,阻止恐怖主义组织使用新通信技术的努力不应侵犯言论自由的权利和隐私权。国家监听和拦截通信,包括在域外的这些行为,能对享有人权产生不利影响。此外,安全理事会收到各国说明由于反恐而使用军队的信函越来越多,而大多数国家都在发生此种行为后才致函安理会,安理会必须为此采取适当后续行动,

并决定这些国家是否履行了它们根据《宪章》承担的义务。

74. 虽然巴西以往没有恐怖主义行为，但它不仅在国内注意预防，也在多边和区域层面注意预防。只有通过解决导致恐怖主义的根源，特别是长期存在的冲突和社会、政治、经济和文化排斥，它的威胁才会得到消除。由于恐怖主义团体为招募成员，为之提供虚假的目的、归属和身份认同感，因此解决合理的怨愤和促进包容性应是反恐努力的关键。

75. 必须摒弃恐怖主义与具体文化、宗教或族裔群体联系在一起的陈规定型观念和消除歧视性的法律、偏见和仇外心理应对难民危机采取措施应减少而非增加暴力极端主义导致的恐怖主义的风险。

76. Özkan 女士(土耳其)说，土耳其强烈谴责一切形式和表现的恐怖主义。土耳其继续打击恐怖主义组织，例如伊黎伊斯兰国、库尔德工人党、民主联盟党和 2016 年 7 月 15 日试图政变的秘密教派法土拉恐怖主义组织。土耳其代表团感谢支持土耳其打击这个团体的国家。土耳其作为全球打击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联盟的一员，正在积极落实安全理事会相关决议，其办法是防止外国恐怖主义战斗人员出入境、加强边境管制、采取措施防止资助恐怖主义和将伊黎伊斯兰国成员绳之以法。

77. 过去 14 个月库尔德工人党骇人听闻的袭击已使数百名平民丧生。附属库尔德工人党的各个团体也在伊拉克、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欧洲积极活动。库尔德工人党正试图利用伊拉克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局势将其扮演成一个合法团体。因此，在土耳其以外地区为遏制资助、招募和宣传库尔德工人党及其附属团体的措施极其重要。

78. 恐怖主义造成的挑战只有通过国际团结和双边和多边有效合作才能得到解决。土耳其一直支持各国参与更强有力的行动合作、提供能力建设援助和分享最佳办法。此外，还需要适当的国际框架，以便消除目前能被恐怖主义份子滥用的法律漏洞。

所有国家都必须采取必要措施，使恐怖主义组织的成员能被绳之以法。在这个背景下，落实“引渡或起诉”普遍原则是关键所在。在任何情况下均不得为恐怖主义组织的成员提供藏身之地。

79. 必须发出一个明确的信息，那就是恐怖主义行为绝不会不受惩罚。对恐怖主义组织包括将土耳其作为目标的恐怖组织的成员都不得给予庇护而不受惩罚。各国不能对恐怖主义组织的宣传和金融和招募活动视而不见。此外，必须以相同的坚定决心打击所有恐怖主义组织。对恐怖主义组织采取有选择性的办法是不可取的。不应也不能以一个恐怖主义组织正与另一个恐怖主义组织战斗而作为使其合法化的借口。同样，不能也不应将恐怖主义与任何宗教、国籍或族裔群体联系起来。

80. 除非采取步骤，制止招募新的恐怖主义份子，否则恐怖主义将无法得到消除。过去 20 多年，土耳其一直都在落实打击暴力极端主义的国家方案，并已积极促进多边努力，包括通过全球反恐论坛作出努力。土耳其最近共同领导了反恐论坛应对从激进化发展为暴力的整个过程的倡议。

81. 联合国基于其各国普遍加入的代表性和联系打击恐怖主义各个方面的能力是促进采取打击恐怖主义一致措施的主要平台。联合国组织领导打击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的全球努力并通过秘书长的《防止暴力极端主义行动计划》等举措提供指导和援助，支持会员国落实其国家措施。土耳其是大多数联合国关于恐怖主义的公约和议定书的缔约国并积极促进能力建设努力和联合国各机构的工作，例如联合国反恐中心和反恐执行队。

82. 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提供了重要指导，应在其四个支柱得到执行。土耳其欢迎在审查该战略期间通过的决议，因为它发出了强有力的信息并指出了各种挑战，例如外国恐怖主义战斗人员现象等。土耳其还继续全力落实安全理事会关于恐怖主义的决议。然而，旷日持久的冲突为恐怖主义团体提

供了藏身之所和招募新成员的机会,应通过制定新办法和工具,加强现有反恐措施的一致性和互补性。

83. 必须继续努力摧毁恐怖主义团体招募、资助和散布宣传材料的网络。考虑到恐怖主义和有组织犯罪之间的密切联系,必须继续努力打击毒品贩运、洗钱和武器走私,它们都是恐怖主义的主要资金来源。

84. 土耳其重申致力于打击一切形式和表现的恐怖主义。对恐怖主义必须采取坚定的立场,这种立场必须牢固地立足于民主原则和法治。尊重人权、基本自由和法治不仅是成功战略的关键要素,它们也借助有效的反恐措施得到加强。

85. Kafou 先生(利比亚)重申利比亚谴责一切形式和表现的恐怖主义,不论其动机为何或在何时和由何人所为。不应将恐怖主义与任何宗教、种族、族裔群体或社区群体联系在一起。必须将恐怖主义罪行与争取自决权及抵抗外国占领的人民的合法斗争有所区分。

86. 恐怖主义组织一直继续在全世界扩散,从越来越多的国家招募人员,特别是招募年轻人。国际社会有责任消除造成恐怖主义的政治、经济和社会根源,并同时尊重人权、国家主权和不干涉他国内政。特别是,《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的所有支柱都应以均衡和综合的方式得到实施。极端主义团体时常在遭到冲突蹂躏的国家寻找藏身之所,在这些国家它们能够利用薄弱的机构并能从当地民众招募人员。因此,必须采取行动,促进这些国家的经济增长并支持它们的机构和执法机制。

87. 需要区域和国际合作,以便促进能力建设、培训和交流专门知识,并同时给予国家自主权原则应有关注。各国也应合作打击跨国犯罪和绑架勒索;交流情报和法律知识;冻结和没收资产;起诉恐怖主义罪行,其最严重的行为等同危害人类罪。

88. 利比亚是受到恐怖主义影响最严重的国家之一。附属基地组织和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伊

黎伊斯兰国)的团体正全力霸占一些利比亚城镇,以便控制国家资源。它们的目的是要为其活动筹措资金,并为来自不同国家的恐怖分子提供藏身之所。它敦促国际社会依照安全理事会第 2178(2014)号决议和第 2214(2015)号决议支持利比亚政府。

89. 利比亚重申支持在联合国主持下召开审查恐怖主义问题的高级别会议,并呼吁所有国家最后拟定关于国际恐怖主义的全面公约。这项公约应载有恐怖主义的明确定义,并解决它的根源和使它能够扩散的条件。

90. Celarie Landaverde 先生(萨尔瓦多)说,萨尔瓦多政府谴责恐怖主义的一切行为,并致力于落实防止、调查和起诉这种行为的一切必要措施。萨尔瓦多已经批准大多数有关恐怖主义的区域和国际公约。2006年,萨尔瓦多制定一项国家法律,使一切形式和表现的恐怖主义,包括资助恐怖主义和其他相关活动都受到惩处。最近,我国最高法院通过一项裁决,将设法篡夺行使国家主权范围内的权力的犯罪组织,例如控制领土或独揽合法行使权力的犯罪组织都定为恐怖主义组织。这些国家努力呈现出萨尔瓦多坚定承诺打击恐怖主义以及重视采取尊重法治的措施。所有反恐措施都必须合理、合法和能够落实。

91. 目前比以往更需要有效的反恐措施,因为恐怖主义威胁到国际和平与安全以及社会和经济的发展。萨尔瓦多愿意加强使各国能结合它们的努力的合作机制和任何其他措施。在这个背景下,他敦促会员国合作通过关于国际恐怖主义的全面公约和商定关于恐怖主义的定义。国际恐怖主义这个议题应继续是委员会的重点议题。

92. Horna 先生(秘鲁)说,秘鲁致力于国际法、《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以及基于法治的国际秩序,这些都是建立一个更加和平、繁荣和公正的世界不可或缺的基础。秘鲁政府谴责一切恐怖主义行为、方法和做法,不论在何地 and 由何人所为。不应将恐

怖主义行为与任何特定宗教、国籍或文化联系在一起。

93. 为打击恐怖主义的祸害，国际社会应通过一项全面战略愿景，并采取尊重国际法而特别是国际人权法、人道主义法和难民法的措施。这项愿景应在国家、区域和国际层面得到制定和实施。

94. 秘鲁政府正致力于落实秘书长在《防止暴力极端主义行动计划》中提出的建议。如在《行动计划》中认识到的那样，必须解决造成激进化的根源问题。在这个背景下，必须防止宗教的颠覆言论、降低民间不平和加强社会结构，以便促进包容性和避免激进化。因此，各国务使它们的国家政策与《2030 年议程》取得一致，特别是可持续发展目标 1 和 16。

95. 恐怖主义团体快速和有力扩大，这部分是它们能够动用的财政资源的结果。恐怖主义团体参与各种非法活动，已使它能建立黑市。因此，必须切断它们的资金来源和与跨国有组织犯罪的联系，这些组织向它们提供了资金、人力资源和武器。为此

目的，各国应加强它们在金融情报和海关监管领域的活动，并增加它们防止洗钱的努力。秘鲁政府在 2016 年通过一项法律，使金融情报单位有权冻结与恐怖主义有联系的人的资产和资金、向恐怖主义供资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扩散，并且它目前也正在使这个单位能得到银行保密法保护的信息。

96. 必需防止恐怖主义团体滥用民间社会来招募成员、募集资金或为其行动开脱，并同时应确保言论自由和结社自由权利不受侵犯。同样，各国在采取措施解决与外国恐怖主义战斗人员有关的严重和越来越多的威胁时，必须尊重它们承担的国际义务。解决这项威胁的战略应包括防止战斗人员的回返和使其可能重返社会。

97. 秘鲁支持所有国际和多边行动，将其作为有系统的、可持续的和高效的应对恐怖主义威胁的部分措施。在这方面，秘鲁代表团参加了对 2006 年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的第五次双年期审查，并欢迎通过最后的决议。

下午 1 时散会。